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所持部分股份解质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三益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益发展”）之一致行动人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华工业村”）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4,277,7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
- 本次股份解质及再质押后，耀华工业村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24,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70.02%，占公司总股本的0.96%。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益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曹德旺先生、耀华工业村、鸿侨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437,257,9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43%，本次耀华工业村所持部分股份解质及再质押后，三益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曹德旺先生、耀华工业村、鸿侨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累计股份质押数量为24,000,000股，占其合计持股数量的5.49%。

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收到股东耀华工业村的通知，耀华工业村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耀华工业村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解质情况

2020年7月14日，耀华工业村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的公司股份24,000,0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24,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0.0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96%
解质时间	2020 年 7 月 14 日
持股数量	34,277,742 股
持股比例	1.3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耀华工业村本次解质的股份用于后续质押,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二、耀华工业村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再质押情况

2020年7月14日,耀华工业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4,000,000股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耀华工业村	否	24,000,000	否	否	2020年7月14日	2022年12月16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70.02%	0.96%	偿还银行贷款、补充营运资金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耀华工业村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耀华工业村	34,277,742	1.37%	0	24,000,000	70.02%	0.96%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耀华工业村本次股份质押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营运资金,耀华工业村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